

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

研究落實免費幼稚園教育小組委員會

2015年7月4日會議

發言：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學前教育部

總校長劉國嬌女士

1. 不論半日、全日或長全日的幼稚園，要求全面資助，體現免費教育的願景和使命

免費幼稚園教育委員會報告提出：「政府提供的基本資助，應涵蓋所有三至六歲的合資格兒童接受的半日制服務。」這無疑是學券政策的舊酒新瓶。一直以來，學券政策以學校的3-6歲學生人數計算資助額，導致資源分配不均，結果令到全日制幼稚園營運舉步維艱，教師人才嚴重流失。

報告書指出：「全日制及長全日制幼稚園將會獲得額外資助。」須確保這兩類幼稚園皆享有公平、公正的待遇，能像半日制幼稚園一樣得以穩定發展。免費幼稚園教育的願景是以兒童優先，便應尊重多元化的服務模式，讓幼兒不論在哪類模式的幼稚園，都得到公平、優質的教育。

2. 尊重教師專業，設定薪級表，全面資助教師薪酬，不論學校規模大小，老師都有晉升階梯

報告書提到優質的課程，老師的質素是最關鍵性和決定性的因素，但是並沒有對教師的專業予以足夠的肯定。香港現時實行十二年免費教育，這模式下教師的薪酬是有既定薪級表，而且獲政府100%資助。何以免費幼稚園教育的教師薪酬只有一個起薪點和頂點的範圍，而且只獲政府中位數的資助？政府應該一視同仁，給予幼師與中、小學教師相應的薪級表及全面資助。

報告書提議的專業架構，是建基於學校的規模，對在小規模的學校任教的老師，可能無法受惠。學校運作及教育推行，皆不能因學生人數較少便省略某些環節，任何規模的學校皆需要一定數量的各級員工，才能達致全人教育的實踐。盼望教育局為不同規模學校訂定人手架構，不宜只從學生人數考慮，必須兼顧學校整體運作所需的基本人手。

教育是人才培育的長遠工程，教師薪酬得不到保障，只會打擊士氣，無法吸引人才投身教師行列，最終還是幼兒和家長受害，影響香港在全球的競爭力。